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苓昇里海邊路29號2樓A室
電話：(07)536953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8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8~50		二三
	(八) 質押資產	-		-
	(九)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0~51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53~55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56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2, 57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52		二七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7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邁達康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邁達康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邁達康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邁達康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邁達康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後續衡量

邁達康公司商品存貨金額為資產負債表重大科目，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總額為新台幣 79,045 千元，佔總資產 12%。

邁達康公司評估商品存貨減損所採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過時存貨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估計，該估計係依據存貨庫齡，並考量目前市場狀況及該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

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請參閱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取得商品庫齡分析表，了解庫齡計算之基礎，執行存貨庫齡表測試，以確認庫齡分析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 二、檢視管理階層呆滯存貨提列政策所採用之假設，抽核期後銷售價格，計算其銷售價格折價率，比較該折價率及呆滯提列比率是否足夠，並依上述呆滯提列比率重新核算提列金額。
- 三、取得成本及售價分析表測試淨變現價值計算所採用的售價是否與該品號之最近期銷售價格相符，並依據該資料重新核算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金額。
- 四、參與年底存貨盤點，於存貨盤點時，觀察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存貨之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邁達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邁達康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邁達康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邁達康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邁達康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邁達康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邁達康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邁達康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邁達康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6,824	29	\$ 95,669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45,000	22	\$ 135,000	2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0,714	10	41,25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9,995	1	29,951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31	-	12	-	2150	應付票據	3,408	1	3,465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2,946	2	13,454	2	2170	應付帳款	24,002	4	16,516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3,848	1	12,86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56	-	5,772	1
1300	商品存貨(附註四及九)	79,045	12	81,011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13,800	2	9,10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	126,103	19	15,70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十八)	39,750	6	51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1,900	-	1,34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四)	8,341	1	6,04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1,411	73	261,309	38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44,352	37	206,366	30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61,275	24	404,751	5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557	-	39,83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4,651	1	4,49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40	-	3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335	-	1,225	-	2645	存入保證金	122	-	14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十)	10,055	2	14,327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19	-	40,293	6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7	-	491	-	2XXX	負債總計	245,571	37	246,659	3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8,643	27	425,290	62		權益(附註十六)				
1XXX	資產總計	\$ 670,054	100	\$ 686,599	100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925	50	335,925	49
						3200	資本公積	35,133	5	35,13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142	8	50,14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1,171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9,404	4	(5,091)	(1)
						3300	保留盈餘淨額	79,546	12	66,222	10
						3400	其他權益	(26,121)	(4)	2,660	-
						3XXX	權益總計	424,483	63	439,940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0,054	100	\$ 686,59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100	銷貨收入	\$399,265	99	\$405,292	99
4600	勞務收入	<u>5,504</u>	<u>1</u>	<u>5,297</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04,769	100	410,5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三）	<u>288,672</u>	<u>71</u>	<u>297,179</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116,097</u>	<u>29</u>	<u>113,410</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9,702	20	80,949	20
6200	管理費用	<u>18,948</u>	<u>5</u>	<u>16,022</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8,650</u>	<u>25</u>	<u>96,971</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17,447</u>	<u>4</u>	<u>16,43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3,583	1	4,0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77	1	(36,034)	(9)
7510	利息費用	(1,908)	-	(2,06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9,591</u>	<u>2</u>	<u>(2,62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643</u>	<u>4</u>	<u>(36,628)</u>	<u>(9)</u>
7900	稅前淨利（損）	32,090	8	(20,189)	(5)
7950	所得稅（附註十八）	<u>4,954</u>	<u>1</u>	<u>1,46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27,136</u>	<u>7</u>	<u>(21,649)</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88)	-	(\$ 1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66	-	2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5,744)	(6)	(14,102)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7,414)	(2)	35,535	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4,377</u>	<u>1</u>	<u>2,398</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9,103</u>)	(<u>7</u>)	<u>23,710</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67</u>)	<u>-</u>	<u>\$ 2,061</u>	<u>-</u>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0.81</u>		<u>(\$ 0.64)</u>	
9850	稀 釋	<u>\$ 0.81</u>		<u>(\$ 0.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商品未實現 損 失	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925	\$ 35,133	\$ 48,792	\$ 13,727	\$ 42,269	\$ 104,788	\$ 26,404	(\$ 47,575)	(\$ 21,171)	\$ 454,675
	104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50	-	(1,350)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444	(7,444)	-	-	-	-	-
B5	現金股利—5%	-	-	-	-	(16,796)	(16,796)	-	-	-	(16,796)
		-	-	1,350	7,444	(25,590)	(16,796)	-	-	-	(16,796)
D1	105 年度淨損	-	-	-	-	(21,649)	(21,649)	-	-	-	(21,64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1)	(121)	(11,704)	35,535	23,831	23,71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770)	(21,770)	(11,704)	35,535	23,831	2,061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5,925	35,133	50,142	21,171	(5,091)	66,222	14,700	(12,040)	2,660	439,940
	106 年度盈餘分配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1,171)	21,171	-	-	-	-	-
B5	現金股利—4%	-	-	-	-	(13,437)	(13,437)	-	-	-	(13,437)
		-	-	-	(21,171)	7,734	(13,437)	-	-	-	(13,43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53)	(53)	-	-	-	(53)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27,136	27,136	-	-	-	27,13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2)	(322)	(21,367)	(7,414)	(28,781)	(29,103)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814	26,814	(21,367)	(7,414)	(28,781)	(1,96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925	\$ 35,133	\$ 50,142	\$ -	\$ 29,404	\$ 79,546	(\$ 6,667)	(\$ 19,454)	(\$ 26,121)	\$ 424,4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32,090	(\$ 20,1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2,771	2,778
A20200	攤 銷	326	253
A20900	利息費用	1,908	2,064
A21200	利息收入	(454)	(388)
A21300	股利收入	(2,565)	(3,14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9,591)	2,62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4,836)	32,423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80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384	(1,026)
A29900	其 他	189	20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	(1)
A31150	應收帳款	508	(1,5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70	718
A31200	商品存貨	1,393	25,1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4)	101
A32130	應付票據	(57)	(418)
A32150	應付帳款	7,486	(10,94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16)	3,8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74	(1,4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98	82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9)	(1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0,946	35,6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62)	(4,1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284</u>	<u>31,46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2,730)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0,468	20,997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2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6)	(1,0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272	\$ 144
B041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增加)	8,212	(8,21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110,403)	6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2)	(10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91	388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227,27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65	3,14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7,177</u>	<u>15,88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60,000	28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50,000)	(28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減少)	(19,956)	9,97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4)	(1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437)	(16,796)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889)	(2,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306)</u>	<u>(8,97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金額	101,155	38,3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5,669</u>	<u>57,29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6,824</u>	<u>\$ 95,6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佩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9 年 2 月，主要業務為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

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無影響，而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首次適用 帳面金額之調整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70,714	(\$ 70,71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70,714	70,714
資產影響	<u>\$ 70,714</u>	<u>\$ -</u>	<u>\$ 70,714</u>

(接次頁)

(承前頁)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9,454)	\$19,4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9,454)
權益影響	(\$19,454)	(\$19,454)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對於首次適用 IFRS 15 及相關修正時，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無影響，而負債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 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4,296	\$ 4,296
其他流動負債	<u>8,341</u>	(<u>4,296</u>)	<u>4,045</u>
負債影響	<u>\$ 8,341</u>	<u>\$ -</u>	<u>\$ 8,341</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主要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

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

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貨物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予以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14	\$ 79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8,704	94,878
在途現金	1,598	-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15,808	-
	<u>\$196,824</u>	<u>\$ 95,66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日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5%~0.7%及 0.01%~0.08%。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126,103 千元及 15,700 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年利率分別為 0.835%~1.7%及 0.835%~1.065%。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70,714</u>	<u>\$41,250</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31	\$ 12
應收帳款	\$12,946	\$13,454
其他應收款		
退 佣 款	\$ 3,400	\$ 4,408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	8,212
其 他	448	247
	\$ 3,848	\$12,867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之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60 天以下	\$12,942	\$13,146
61 至 120 天	4	308
	\$12,946	\$13,454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商品存貨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88,082 千元及 296,713 千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4 千元及迴轉利益 1,026 千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非上市（櫃）公司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MDC Sports)	\$ 28,943	\$242,06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Dacome Intere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Samoa))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彭博)	\$124,370 <u>7,962</u> <u>\$161,275</u>	\$150,189 <u>12,497</u> <u>\$404,75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MDC Sports	100%	100%
Dacome (Samoa)	100%	100%
彭 博	100%	100%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63	\$ 7,207	\$ 537	\$ 9,607
增 添	387	2,436	103	2,926
處 分	(<u>523</u>)	(<u>997</u>)	(<u>115</u>)	(<u>1,6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27</u>	<u>\$ 8,646</u>	<u>\$ 525</u>	<u>\$10,898</u>
累 計 折 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2	\$ 3,694	\$ 315	\$ 5,111
折舊費用	455	2,207	109	2,771
處 分	(<u>523</u>)	(<u>997</u>)	(<u>115</u>)	(<u>1,6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34</u>	<u>\$ 4,904</u>	<u>\$ 309</u>	<u>\$ 6,247</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93</u>	<u>\$ 3,742</u>	<u>\$ 216</u>	<u>\$ 4,651</u>

105 年度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32	\$ 11,330	\$ 578	\$ 13,740
增 添	429	609	42	1,080
處 分	(398)	(4,732)	(83)	(5,21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863</u>	<u>\$ 7,207</u>	<u>\$ 537</u>	<u>\$ 9,607</u>
累 計 折 舊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109	\$ 6,161	\$ 276	\$ 7,546
折舊費用	391	2,265	122	2,778
處 分	(398)	(4,732)	(83)	(5,213)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02</u>	<u>\$ 3,694</u>	<u>\$ 315</u>	<u>\$ 5,11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761</u>	<u>\$ 3,513</u>	<u>\$ 222</u>	<u>\$ 4,49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空調設備	2 年至 5 年
其 他	2 年至 5 年
租賃改良	
辦公室、門市修繕改良	2 至 6 年
其他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4 至 5 年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係銀行信用借款，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07%~1.3%及 1.08%~1.41%，是項借款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提供保證，參閱附註二三。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保 證 機 構	契 約 期 間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6.10.20~ 107.01.18	<u>\$10,000</u>	<u>\$ 5</u>	<u>\$ 9,995</u>	1.07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庫票券金融公司	105.12.27~ 106.02.24	<u>\$30,000</u>	<u>\$ 49</u>	<u>\$29,951</u>	1.08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2,675	\$ 2,585
應付年終獎金	2,647	-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729	-
應付不休假獎金	1,088	986
應付勞務費	972	564
銷項稅額	909	1,151
應付保險費	721	728
應付運費	665	951
其他（主係利息、租金及水電費等）	2,394	2,142
	<u>\$13,800</u>	<u>\$ 9,107</u>

十四、其他流動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收款項	\$ 4,296	\$ 4,315
暫收款	3,688	1,422
代收款	357	306
	<u>\$ 8,341</u>	<u>\$ 6,043</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80	\$ 3,6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540</u>)	(<u>3,34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40</u>	<u>\$ 31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3,655</u>	(<u>\$ 3,344</u>)	<u>\$ 311</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73</u>	(<u>69</u>)	<u>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6	3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58	-	15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94</u>	<u>-</u>	<u>19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52</u>	<u>36</u>	<u>388</u>
雇主提撥	<u>-</u>	(<u>163</u>)	(<u>163</u>)
106 年 12 月 31 餘額	<u>\$ 4,080</u>	(<u>\$ 3,540</u>)	<u>\$ 540</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3,481</u>	(<u>\$ 3,155</u>)	<u>\$ 326</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70</u>	(<u>65</u>)	<u>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2	4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04</u>	<u>-</u>	<u>1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4</u>	<u>42</u>	<u>146</u>
雇主提撥	<u>-</u>	(<u>166</u>)	(<u>166</u>)
105 年 12 月 31 餘額	<u>\$ 3,655</u>	(<u>\$ 3,344</u>)	<u>\$ 31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推銷費用	<u>\$ 4</u>	<u>\$ 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8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196)</u>	<u>(\$183)</u>
減少 0.25%	<u>\$208</u>	<u>\$19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893</u>	<u>\$840</u>
減少 1%	<u>(\$732)</u>	<u>(\$68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163</u>	<u>\$16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1 年	22 年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3,592</u>	<u>33,592</u>
已發行股本	<u>\$335,925</u>	<u>\$335,9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因應市場競爭及長期發展之資金需求，於 106 年 2 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額度不超過 1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嗣後經 107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取消私募現金增資。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其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並按本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後，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為不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171)	7,444		
現金股利	13,437	16,796	\$ 0.4	\$ 0.5

本公司 107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71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6,121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14,700	\$ 26,40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744)	(14,1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u>4,377</u>	<u>2,398</u>
年底餘額	<u>(\$ 6,667)</u>	<u>\$ 14,700</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12,040)	(\$ 47,5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之重分類調整	-	3,8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578)	(69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4,836)</u>	<u>32,423</u>
年底餘額	<u>(\$ 19,454)</u>	<u>(\$ 12,040)</u>

十七、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股利收入	\$ 2,565	\$ 3,149
利息收入	454	388
其 他	<u>564</u>	<u>560</u>
	<u>\$ 3,583</u>	<u>\$ 4,09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 3,8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4,836	(32,42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59)	384
其 他	<u>-</u>	<u>(191)</u>
	<u>\$ 3,377</u>	<u>(\$ 36,034)</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71	\$ 2,7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26</u>	<u>253</u>
	<u>\$ 3,097</u>	<u>\$ 3,03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771</u>	<u>\$ 2,7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26</u>	<u>\$ 253</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35,732	\$ 30,583
勞 健 保	3,591	3,625
其 他	<u>399</u>	<u>2,261</u>
	<u>39,722</u>	<u>36,46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722	1,78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十五)	<u>4</u>	<u>5</u>
	<u>1,726</u>	<u>1,788</u>
	<u>\$ 41,448</u>	<u>\$ 38,25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1,448</u>	<u>\$ 38,257</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 1,000
董事酬勞	729

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結果為虧損，是以未予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0,900	\$ 2,28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5,946)	(833)
	<u>\$ 4,954</u>	<u>\$ 1,460</u>

會計所得（虧損）與當年度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損）	<u>\$ 32,090</u>	<u>(\$ 20,18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 率計算之所得稅(扣抵 利益)	\$ 5,455	(\$ 3,432)
永久性差異	(501)	4,8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3
	<u>\$ 4,954</u>	<u>\$ 1,460</u>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412 千元及 98 千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 年度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	\$ 4,377	\$ 2,39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66	25
	<u>\$ 4,443</u>	<u>\$ 2,423</u>

(三)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9,750</u>	<u>\$ 51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26	\$ 66	\$ -	\$ 59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365	1,365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87	-	287
確定福利計畫	53	(28)	66	9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46	(646)	-	-
	<u>\$ 1,225</u>	<u>(\$ 321)</u>	<u>\$ 1,431</u>	<u>\$ 2,33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4	(\$ 24)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12	-	(3,012)	-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36,800	(36,243)	-	557
	<u>\$ 39,836</u>	<u>(\$ 36,267)</u>	<u>(\$ 3,012)</u>	<u>\$ 557</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00	(\$ 174)	\$ -	\$ 526
確定福利計畫	56	(28)	25	5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46	-	646
	<u>\$ 756</u>	<u>\$ 444</u>	<u>\$ 25</u>	<u>\$ 1,22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0	(\$ 6)	\$ -	\$ 2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410	-	(2,398)	3,012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37,183	(383)	-	36,800
	<u>\$ 42,623</u>	<u>(\$ 389)</u>	<u>(\$ 2,398)</u>	<u>\$ 39,836</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u>\$ 5,921</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35.63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u>\$ 27,136</u>	<u>(\$ 21,649)</u>

股 數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592	33,5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7</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3,619</u>	<u>33,592</u>

單位：千股

105 年度為淨損產生反稀釋效果，是以稀釋每股損失以基本每股損失列示。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租賃期間陸續至 113 年 11 月底前到期，106 及 105 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 27,354 千元及 24,701 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之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而預付之租金、已開立之票據及押金內容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租金	\$ 18,969	\$ 24,651
減：已開立之應付票據	18,674	24,138
淨額（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 295</u>	<u>\$ 513</u>
押金（列入存出保證金項下）	<u>\$ 9,541</u>	<u>\$ 13,814</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23,317	\$ 20,227
1~5 年	42,904	42,469
超過 5 年	1,761	1,840
	<u>\$ 67,982</u>	<u>\$ 64,536</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6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70,714	\$ -	\$ -	\$ 70,714
105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41,250	\$ -	\$ -	\$ 41,250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349,807	\$152,0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714	41,250
金 融 負 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96,383	199,95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

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貨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情境 1 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對本公司損益情況；情境 2 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對本公司損益情況：

	106 年度	105 年度
<u>美金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 360)	(\$ 114)
情境 2 損益	360	114
<u>港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1,317)	(234)
情境 2 損益	1,317	234
<u>人民幣之影響</u>		
情境 1 損益	(1,175)	-
情境 2 損益	1,175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以浮動利率借入銀行短期借款，利率係以新台幣貨幣市場利率加碼計價，因借款期限最長為 3 個月，對利率變動之敏感度低，是以利率暴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2,213	\$110,578
金融負債	145,000	135,000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上市（櫃）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股票市場，每月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評價。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707 千元及 413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除採現金交易外，餘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往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因此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本公司提供融資擔保保證（對象為子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如下：

	帳 面 價 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 -	\$ 59,520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	96,75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9,280 千元及 86,750 千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估計。以固定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金融負債發行日利率估計。

	3 個 月 內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266	\$ -	\$ 122
浮動利率工具	145,431	-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	-	-
財務保證負債	-	59,520	-
	<u>\$196,697</u>	<u>\$ 59,520</u>	<u>\$ 12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4,860	\$ -	\$ 146
浮動利率工具	135,421	-	-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財務保證負債	-	96,750	-
	<u>\$200,281</u>	<u>\$ 96,750</u>	<u>\$ 146</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彭博）	子 公 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Dacome HK)	子 公 司
Golden Pro Golf（Golden Pro）	其他關係人
吳 冲	主要管理階層
黃 瓊 瑤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56	\$ -
	其他關係人	1,853	-
		<u>\$1,909</u>	<u>\$ -</u>

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相較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 公 司		
Dacome HK	\$ 40,580	\$ 32,516
彭 博	<u>278</u>	<u>1,769</u>
	40,858	34,285
其他關係人	<u>10,816</u>	<u>14,874</u>
	<u>\$ 51,674</u>	<u>\$ 49,159</u>

本公司除向 Golden Pro 之進貨價格相較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外，其餘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彭 博	\$ 25	\$ 50
	Dacome HK	<u>-</u>	<u>5,722</u>
		25	5,772
	其他關係人	<u>31</u>	<u>-</u>
		<u>\$ 56</u>	<u>\$ 5,772</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Dacome HK	<u>\$ 290</u>	<u>\$ 16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 預付貨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654</u>	<u>\$ -</u>

(六) 背書保證

1. 關係人為本公司銀行融資之情形如下：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管理階層	\$ 155,000 及美金3,000 千元	\$ 155,000 及美金3,000 千元

2. 本公司為子公司融資保證

保 證 事 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保證		
保證金額	\$ 59,520	\$ 96,750
實際動支金額	-	-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77	\$ 2,059
退職後福利	32	32
	<u>\$ 2,809</u>	<u>\$ 2,091</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管理顧問服務，106 及 105 年度管理顧問收入金額分別為 469 千元及 463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淨額項下。

本公司未提供同類服務予非關係人致交易條件無法比較。

二四、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承租合約，將陸續於 113 年 11 月底前到期，未來年度依約需支付租金，參閱附註二十。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貨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金	\$ 1,211	29.760 (美金：新台幣)	\$ 36,028
港 幣	34,730	3.807 (港幣：新台幣)	132,217
人 民 幣	25,794	4.554498 (人民幣：新台幣)	117,479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 幣	7,603	3.807 (港幣：新台幣)	28,943

(接次頁)

(承前頁)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美 金	\$ 353	32.250 (美金：新台幣)	\$ 11,379
港 幣	7,065	4.158 (港幣：新台幣)	29,378
非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 幣	58,217	4.158 (港幣：新台幣)	242,065
貨幣性項目之外幣負債			
港 幣	1,432	4.158 (港幣：新台幣)	5,956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1,459 千元及利益 384 千元，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七、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部門資訊。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備註
1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 31,345	\$ -	\$ -	1.1504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用	\$ -	-	-	\$ -	\$ 11,577	\$ 11,577	

註：係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淨值之 40%： $\$28,943 \times 40\% = \$11,577$ 。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註2)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子公司	\$169,793	\$ 94,035	\$ 59,520	\$ -	\$ -	14.02	\$212,242	Y	N	N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保證金額為淨值×40%，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註 2：美金按即期匯率 US\$1=NT29.76 換算。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票－普通股							
	廣宇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482	\$ 545	-	\$ 545	
	鴻海精密工業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000	5,426	-	5,426	
	鴻準精密工業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613	11,128	-	11,128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964	565	-	565	
	大聯大投資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9,000	4,295	-	4,295	
	群創光電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37	61	-	61	
	新普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000	5,495	-	5,495	
	台郡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016	6,072	-	6,072	
	KY-臻鼎科技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3,930	-	3,930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5,000	2,789	-	2,789	
	和碩聯合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5,760	-	5,760	
	樺漢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5,400	-	5,400	
	可成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4,000	14,432	-	14,432	
	京鼎精密科技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00	836	-	836	
	KY-GIS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980	-	3,980	
					<u>\$ 70,714</u>		<u>\$ 70,714</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 31,271	\$ 31,271	1,000,000	100.00	\$ 28,943	\$ 11,123	\$ 11,123	
本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126,800	126,800	4,000,000	100.00	124,370	2,904	2,950	註
本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7,962	(4,668)	(4,482)	註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31,568	31,568	1,000,000	100.00	65,768	3,022	3,022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鼎昌挺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4,900	4,900	490,000	49.00	386	(7,679)	(3,763)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差異，係子公司側流或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年初自台灣	本年度匯出或		本年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本年度認列	本年年底投資	截至本年度止	
				匯出累積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		直接或間接投資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本年度(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失(註3)	帳面價值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 95,232	(二)、註2	\$ 95,232	\$ -	\$ -	\$ 95,232	(\$ 118)	100.00	(\$ 118)	\$ 58,689	\$ -	
通邁(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體育用品批發業務	81,205	(二)、註2	-	-	-	-	449	100.00	449	4	-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62,720	(二)、註2	31,568	-	-	31,568	(4,251)	100.00	(4,251)	31,871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6,800	\$ 158,312	\$ 254,69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係經由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轉投資。

註 3：依據 2008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424,483 \times 60\% = \$254,690$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商品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暨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二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607
零 用 金		107
在途現金	人民幣 350,000 元	1,598
銀行存款		
台幣支票及活期存款		20,871
外幣活期存款（註）	美金 1,210,429.41 元、日幣 2 圓、港幣 5,638,799.45 元、人民幣 75,212.45 元 及歐元 0.02 元	57,83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註）	人民幣 25,368,755.51 元	115,808
		<u>\$196,824</u>

註：外幣兌換匯率：US\$1 = NT\$29.76；JPY\$1=NT\$0.2642；HK\$1 = NT\$3.807；CNY\$1 = NT\$4.554498；EUR\$1 = NT\$35.57。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金 融 資 產 名 稱	股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備 註
			單 價 (元)	總 金 額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廣宇科技公司	21,482	\$ 1,271	\$ 25.35	\$ 545	
鴻海精密工業公司	57,000	6,313	95.20	5,426	
鴻準精密工業公司	130,613	13,828	85.20	11,128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40,964	895	13.80	565	
大聯大投資控股公司	109,000	5,765	39.40	4,295	
群創光電公司	4,937	227	12.40	61	
新普科技公司	33,000	8,528	166.50	5,495	
KY-臻鼎科技控股公司	60,000	5,717	65.50	3,930	
台郡科技公司	57,016	7,144	106.50	6,072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55,000	3,407	50.70	2,789	
和碩聯合科技公司	80,000	7,527	72.00	5,760	
樺漢科技公司	12,000	5,357	450.00	5,400	
可成科技公司	44,000	16,347	328.00	14,432	
京鼎精密科技公司	4,000	844	209.00	836	
KY-GIS	20,000	6,998	199.00	3,980	
		90,168		<u>\$ 70,714</u>	
減：評價調整		(19,454)			
				<u>\$ 70,714</u>	

註：市價基礎詳附註四說明。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甲 公 司	\$ 3,324	銷 貨 款
乙 公 司	2,771	銷 貨 款
丙 公 司	2,506	銷 貨 款
丁 公 司	1,097	銷 貨 款
戊 公 司	891	銷 貨 款
己 公 司	809	銷 貨 款
其他 (註)	<u>1,548</u>	銷 貨 款
	<u>\$12,94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金	額
	成本 (註 1)	淨變現價值(註 2)
商 品	<u>\$ 79,045</u>	<u>\$118,505</u>

註 1：係減除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77 千元之淨額。

註 2：淨變現價值之基礎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金 額
預付租金	\$ 295
預付團費	163
預付保全費	160
暫 付 款	259
預付勞務費	81
預付貨款	654
其他（註）	<u>288</u>
	<u>\$ 1,900</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註 1)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損)益份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年 底 股 數	持 股 %	餘 額 金 額 (註 2)	股 權 單 價 (元)	淨 值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00	\$ 242,065	-	\$ -	-	(\$ 205,038)	\$ 11,123	(\$ 19,207)	1,000,000	100	\$ 28,943	\$ 28.943	\$ 28,943	無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4,000,000	150,189	-	-	-	(22,232)	2,950	(6,537)	4,000,000	100	124,370	31.11	124,459	無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1,000,000	<u>12,497</u>	-	<u>-</u>	-	(<u>53</u>)	(<u>4,482</u>)	<u>-</u>	1,000,000	100	<u>7,962</u>	8.062	<u>8,062</u>	無
		<u>\$ 404,751</u>		<u>\$ -</u>		(<u>\$ 227,323</u>)	<u>\$ 9,591</u>	(<u>\$ 25,744</u>)			<u>\$ 161,275</u>		<u>\$ 161,464</u>	

註 1： 係獲配現金股利為 227,270 元及未依持股比例認列 53 元。

註 2： 年底餘額與子公司股權淨值差異，係母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借 款 種 及 債 權 人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	金 額	額 度	提供抵押或 擔 保 情 形
信用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106.12.22~107.03.21	1.3	\$ 35,000	\$35,000	無
台灣土地銀行－中山分行	106.12.06~107.03.05	1.3	30,000	30,000	無
台北富邦銀行－高雄分行	106.12.20~107.03.20	1.14	35,000	60,000	無
永豐商業銀行－北高雄分行	106.12.18~107.03.16	1.07	45,000	89,280	無
				(美金 3,000 千元)	
			<u>\$ 145,000</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1,325
乙 公 司	530
丙 公 司	316
丁 公 司	291
戊 公 司	194
己 公 司	180
其他 (註)	<u>572</u>
	<u>\$ 3,40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	5,071
	乙	公	司		4,200
	丙	公	司		3,080
	丁	公	司		2,132
	戊	公	司		1,895
	其他（註）				<u>7,624</u>
					<u>\$ 24,002</u>
關 係 人					
	Golden Pro Golf			\$	31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u>25</u>
					<u>\$ 5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金	額
銷貨收入淨額			
鐵桿 (4,057 組)		\$116,029	
木桿 (13,015 支)		96,570	
其他 (註)		<u>186,666</u>	
		399,265	
勞務收入		<u>5,504</u>	
		<u>\$404,76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十。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金	額
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存貨，係未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93 千元之總額	\$	84,104
	本年度進貨淨額		286,474
	其 他	(	547)
	年底商品存貨，係未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77 千元之總額	(	<u>82,523</u>)
			287,508
勞務成本			5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4
存貨盤損			<u>189</u>
			<u>\$288,672</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金 額
薪資支出		\$29,380	\$ 6,352	\$35,732
租金支出		22,060	5,294	27,354
佣金支出		5,264	-	5,264
手續費		4,861	7	4,868
保險費		3,139	526	3,665
水電瓦斯費		2,757	465	3,222
折舊		2,685	86	2,771
運費		2,350	1	2,351
退休金		1,463	263	1,726
勞務費		13	4,508	4,521
其他		5,730	1,446	7,176
		<u>\$79,702</u>	<u>\$18,948</u>	<u>\$98,650</u>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營 業	費 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 資	\$ 35,732	\$ 30,583
勞 健 保	3,591	3,625
退 休 金	1,726	1,788
其 他	<u>399</u>	<u>2,261</u>
	<u>\$ 41,448</u>	<u>\$ 38,257</u>
折 舊	\$ 2,771	\$ 2,778
攤 銷	326	253

註：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88 人及 94 人。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107 號

(1) 許 瑞 軒

會 員 姓 名：

(2) 郭 麗 園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 務 所 地 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 務 所 電 話：5301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865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824183

(2)高市會證字第386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王祈婷

中 華 民 國

1 0 7

6

日

